

#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股东协议转让股份暨 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2025年4月24日，上海康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怡投资”）、杭州义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义睿投资”）、上饶市长鑫贰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长鑫贰号”）、杭州皓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皓赢投资”）与福建纵腾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纵腾网络”）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由康怡投资、义睿投资、长鑫贰号、皓赢投资（以下合称“股份转让方”）向纵腾网络转让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46,608,397股普通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9.99%的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将由康怡投资变更为纵腾网络，实际控制人将由赖潭平变更为王钻。

2、本次股份转让尚需绿康生化股东会审议批准豁免上海康怡及相关主体自愿股份锁定的承诺事宜。在实际交割前，须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次股份转让出具的确认意见书，以及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过户。本次股份转让事项是否能够最终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股票自2025年4月30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其他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绿康生化”变更为“\*ST 绿康”，证券代码仍为“002868”。公司股票在风险警示板交易，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基本情况

2025年4月24日，康怡投资、义睿投资、长鑫贰号、皓赢投资与纵腾网络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由康怡投资、义睿投资、长鑫贰号、皓赢投资向纵腾网络转让上市公司46,608,397股普通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9.99%的股份。康怡投资与义睿投资、长鑫贰号、皓赢投资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纵腾网络持有上市公司股份46,608,39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99%，公司控股股东将由康怡投资变更为纵腾网络，实际控制人将由赖潭平变更为王钻。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在《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股东协议转让股份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协议生效的先决条件为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批准豁免上海康怡及相关主体自愿股份锁定的承诺事宜。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愿性股份限售承诺的议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召开股东会审议上述事项，《股份转让协议》尚未生效。

《股份转让协议》第13.2.2条约定：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六十（60）个自然日内，本协议未能生效的，则任何一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第13.2.3条约定：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一百二十（120）个自然日内，本协议约定的标的股份未能完成过户的，则任何一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

## 二、本次进展情况

基于股份转让方与收购方的沟通，收购方就本次股份转让的相关尽职调查工作正在进行中，同时，公司尚未将豁免上海康怡及相关主体自愿股份锁定的承诺事宜的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此前《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的最晚生效日已临近届满，双方均同意对前述日期进行延期。公司将尽快提交股东会审议上述议案。

2025年6月19日，公司收到股份转让方和纵腾网络出具的《关于股份转让协议延期的确认函》，同意延长《股份转让协议》第13.2.2条约定的截止日至2025年8月22日（即2025年4月24日起一百二十（120）个自然日），即在2025年8月22日前，不会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第13.2.2条的约定要求解除《股

份转让协议》；同意延长《股份转让协议》第 13.2.3 条约定的截止日至 2025 年 10 月 21 日（即 2025 年 4 月 24 日起一百八十（180）个自然日），即在 2025 年 10 月 21 日前，不会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第 13.2.3 条的约定要求解除《股份转让协议》。

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及时披露进展情况，并督促交易各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三、风险提示

1、2025 年 4 月 24 日，康怡投资、义睿投资、长鑫贰号、皓赢投资与纵腾网络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由康怡投资、义睿投资、长鑫贰号、皓赢投资向纵腾网络转让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46,608,397 股普通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9.99%的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将由康怡投资变更为纵腾网络，实际控制人将由赖潭平变更为王钻。

2、本次股份转让尚需绿康生化股东会审议通过豁免赖潭平对拟转让股份减持承诺义务事项。在实际交割前，须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次股份转让出具的确认意见书，以及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过户。本次股份转让事项是否能够最终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4 月 30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其他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绿康生化”变更为“\*ST 绿康”，证券代码仍为“002868”。公司股票在风险警示板交易，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5%。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6 月 20 日